

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文件

宛自然资办〔2023〕11号

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

关于印发《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细则》、《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3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》和《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3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，局属各单位、机关各科室：

《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细则》、《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3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》和《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3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》已经局党组会议研究通过，现印

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

2023年4月25日



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管工作实施细则

第一条 为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进一步规范行政监管检查行为，提高全市自然资源领域事中事后监管效能，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，按照《国务院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意见》（国发〔2019〕5号）、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全面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豫政办〔2018〕50号）、《河南省自然资源厅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细则》、《河南省自然资源厅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要求，结合我局工作实际，制定本细则。

第二条 本细则所称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是指依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实施自然资源监管检查时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，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，向社会公开检查结果。

第三条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遵循依法实施、公正高效、公开透明、文明执法、协同推进的原则。

第四条 结合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，编制随机抽查事项清单，明确抽查依据、主体、内容、方式等，按程序批准后公布。法律、法规、规章没有规定的检查事项，一律不得纳入清单。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实行动态管理，依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立改废释、政府职能转变等实际情况及时进行调整。承担行政监管检查事项的科室是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主体，依据职责具体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。

第五条 局法规科会同相关、单位，负责局本级检查对象名录库、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的建立和动态调整。也可以根据实际需求同步建立专家名录库。局法规科负责与市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平台系统和数据的对接，并配合相关科室开展具体抽查活动。

第六条 进入名录库的检查对象信息，应当包括检查对象名称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、经营范围、地址、法定代表人、联系方式等必要内容。

各县区自然资源主管部门、局属二级单位、机关各科室要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、规章规定，将本局监管范围内的市场主体和产品、项目、行为等全部纳入名录库，确保不遗漏；严禁将不在监管范围内的市场主体和产品、项目、行为等列入名录库，确保不越位。

第七条 进入名录库的执法检查人员信息，应当包括执法检查人员的姓名、单位、职务、业务专长、执法证号等必要内容并要规范名录库人员的推荐、审核程序，确保执法检查人员业务熟练，有效履职。

第八条 各科室、单位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的规定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以及监管实际，制定年度随机抽查计划，按程序报法规科后发布并实施。按照省、市政府要求，积极组织或参与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，制定下一年度发起或参与的联合抽查计划。

年度计划要对检查内容实行全覆盖，应当包括检查对象的范围、抽查的比例和频次、抽查的内容和时间、抽查情况和查处结

果的公示、对执法检查人员的要求等。年度抽查工作计划应提前编制，根据实际检查情况发布，可根据工作实际年中动态调整。

第九条 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，确定年度随机抽查的抽取比例、频次和被抽查概率，既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监管效果，又防止任意检查和执法扰民。对被投诉举报较多、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、失信等级高等特殊监管对象，要加大随机抽查力度，适时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。

第十条 将随机抽查与监管对象信用状况、部门日常监管情况有机结合，根据监管事项的特点，分类确定随机抽查方式，采取定向或不定向方式确定随机抽查的重点领域和对象。

定向随机抽查是指各科室、单位根据工作需要，按照检查对象的行业领域、所属区域、隶属关系、生产经营规模、项目进展、风险等级等特定条件，在限定范围内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选派执法检查人员。

不定向随机抽查是指抽查前不设定约束条件，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选派执法检查人员。

第十一条 抽查可以采取实地核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监察、委托有资质的专业机构检查等方式，可以依法利用其他政府部门检查结论、司法机关生效文书和专业机构作出的鉴定结论。

第十二条 采取实地检查的，执法检查人员应随机选派，每次选定的工作人员不少于 2 人。检查时应当出示有效的行政执法证件，并告知被检查对象执法检查的依据、内容、期限、要求、检查人员名单等必要事项。需要请专家参与有关抽查工作的，从专家名录库中随机抽取。工作人员和检查对象有利害关系

的，要依法回避。

第十三条 抽查工作要全面公开、全程留痕，实现责任可追溯。

检查人员开展抽查工作时，现场检查笔录和现场照片、录像等证据资料需记录在案。检查结束后应及时进行总结，形成检查报告呈报单位领导。检查报告应当包括检查时间、检查内容、现场检查笔录、对被查对象执行法律法规等情况的评价、检查情况的处理意见和建议等事项。检查档案要及时归档并妥善保管。

第十四条 执法检查人员应当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制度，遵守工作纪律，依法行政、廉洁执法。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依法及时处置，其中对涉嫌犯罪的要移送公安机关，确保对发现的违法问题依法处置到位。

第十五条 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，各科室、单位按要求在抽查任务完成后 20 个工作日内，由检查人员将抽查结果录入市级抽查平台，并按要求进行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加大惩处力度，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司法机关。实现抽查检查结果政府部门间互认，促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与信用监管有效衔接，对抽查发现的违法失信行为依法实施联合惩戒，形成有力震慑，推动“一处失信、处处受限”落到实处，增强市场主体守法自觉性。依法不予公开的，可以在一定范围内定向通报。

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部门名称	抽查事项名称	抽查依据	检查主体	事项类别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	抽查频次	检查方式
1	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勘察开采公示信息实地核实	《矿业权人勘察开采信息公示办法（试行）》	地质勘查储量管理科	重点检查事项	矿业权人	勘查项目：5% 采矿项目：5%	1次/年	实地核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监测
2	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矿产资源储量动态监督管理	《河南省自然资源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度矿产资源储量统计工作的通知》（豫自然资源〔2020〕40号）	地质勘查储量管理科	一般检查事项	矿山企业	50%	1次/年	实地核查、书面检查
3	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测绘成果质量监督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测绘法》第三十九条	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	一般检查事项	测绘资质持证单位	30%	每年一次	实地核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监测
4	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测绘资质巡查	《河南省测绘管理条例》第十五条	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	一般检查事项	测绘资质持证单位	30%	每年一次	实地核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监测
5	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属于国家秘密的测绘成果保管和利用情况监督检查	《河南省测绘成果管理条例》第十八条	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	一般检查事项	涉地理信息成果申请使用单位	30%	每年一次	实地核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监测
6	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外国组织或者个人来华测绘监督检查	《外国组织或者个人来华测绘管理条例》第十六条	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	一般检查事项	外国的组织或个人	30%	每年一次	实地核查、书面检查、网络监测

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（部门内）

序号	计划名称	任务名称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事项类别	抽查方式	检查对象	检查方式	抽查数量/比例	抽查时间	责任科室
1	全市测绘资质单位监督检查	全市测绘资质单位监督检查	符合测绘资质条件的测绘活动合法性检查	1. 测绘资质单位 2020 年度报告公示内容； 2. 测绘资质条件符合情况和依法进行测绘活动情况； 3. 涉密测绘成果管理情况； 4. 地图管理使用情况（有地图编制业务范围的资质单位涉及此项）； 5. 测绘成果质量监督检查。	一般检查事项	定向	全市丙、丁级测绘资质单位	网上检查、实地检查相结合	2019、2020 年度监督检查中被抽中的丙、丁级测绘资质单位，抽取比例 15%	7-10 月	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
2	涉密测绘成果使用情况跟踪检查	涉密测绘成果使用情况跟踪检查	涉密测绘成果使用情况检查	1. 涉密测绘成果使用情况； 2. 涉密测绘成果保管情况。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向	基础测绘成果申请使用单位	现场检查	抽取比例 20%	7-10 月	测绘地理信息管理科
3	勘查开采信息公示	勘查开采信息公示	信息公示情况检查	矿业权人信息填报及法定义务履行情况	一般检查事项	不定向	市、县发证矿业权	现场检查	5%	4-10 月	勘查储量科

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(部门联合)

序号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(重点/一般检查事项)	发起部门	配合部门	检查主体(省/市/县级)	检查时间
1	全市地图领域	自规：地图市场监督检查； 市场监管：登记事项检查、 公示信息检查	全市范围内纸质地图及互联网电子地图销售企业	一般检查事项	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(测绘科)	南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市局	全年
2	全市房地产领域	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规划验线， 对其建筑工程规划实施情况是否符合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及附件、附图要求进行和现场检查。 市综合执法局：对城市绿化规划、建设和绿地使用情况等的监管	全市房地产业	一般检查事项	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(核实科)	市综合执法局	市局	全年
3	全市房地产领域	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对工程项目实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的监督检查 查：对其建筑工程规划实施情况是否符合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及附件、附图要求进行和现场检查。(市住建局：对工程项目实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的监督检查(含消防验收)	已竣工建筑工程项目	一般检查事项	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(核实科)	市住建局	市局	第二季度

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

2023年4月25日印发
